

法務部廉政署廉政訊息蒐報彙整表(110 年第 2 季)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5.16/DW (德國之聲)/ https://www.dw.com/en/germanys-governing-coalition-argues-over-whistleblower-law/a-57531367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外立法例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貪瀆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請勾選) | |
| 廉政訊息摘要 | |
| <p>德國執政聯盟就揭弊者保護法案爭論不休</p> <p>在全國大選之前，德國執政黨在保護揭弊者的問題上意見不一。這個問題迫在眉睫，因為 12 月的最後期限即將來臨，歐盟所有國家都即將通過立法。</p> <p>l 的經歷，他曾經是西部城市博特羅普。</p> <p>2016 年，德國一家大型藥廠的會計 Martin Porwoll 意識到，他的雇主花了數年時間大規模稀釋癌症治療藥物——在危及數以萬計患者生命的同時中飽私囊，並詐取公共健康保險公司超過 5,000 萬歐元。Porwoll 交出了他花了幾個月時間收集的大量證據，他的前雇主目前正在服 12 年的徒刑，並被禁止再擔任藥劑師。但 Porwoll 的磨難並沒有結束：當他的雇主第一次被捕時，即在沒有通知的情況下解僱了 Porwoll，這意味著這位揭弊者一開始即無法申請失業救濟金；他 l 也找不到新工作：事實證明，未來的僱主不信任一個秘密花了幾個月時間從公司帳簿文件上收集證據的人。Porwoll 告訴德國之聲：在德國，非常重視雇主和員工之間的信任關係。</p> <p>Porwoll 在接下來的 4 年裡一直在訴訟煉獄中度過，試圖在勞動法庭上從他的前雇主獲得賠償。Porwoll 說：「我最終贏得了所有的法庭訴訟，或者得到了和解，但德國勞動法允許任何人一開始被解僱：解僱原因或可在之後被提出尋求救濟，但揭弊者最軟的一塊</p> | |

—他們的個人生計，直接被打擊了。」

揭弊者法案被扼殺

任何關注揭弊者案件的人都很熟悉這種不公正現象：正如 Porwoll 所說，當揭弊者確實找到了恢復正當工作的途徑時，「例外比規則更多」。

這就是為什麼德國所屬的幾個國際組織—從聯合國到 G20 國家集團，從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到歐洲理事會—都宣佈必須全面和法制化的保護揭弊者。

目前，只有 10 個歐盟國家實施了全面的揭弊者保護措施。其餘 17 個國家僅提供部分保護，適用於某些行業部門或雇員類別。

關鍵的干預發生在 2019 年，當時歐盟發布指令，要求成員國更全面地保護揭弊者，包括協助揭弊之人，如同事和親屬。該指令旨在防止報復，但它也要求私部門實施有效的內部機制，使員工能夠進行內部舉報。

將歐盟指令國內法化的最後期限是今(2021)年 12 月 17 日，這就是為什麼德國司法部在社會民主黨部長 Christine Lambrecht 的領導下，今年早些時候起草了 1 份初稿。但是，由於執政聯盟半數—保守派基督教民主聯盟 (Christian Democratic Union, CDU，下稱基民盟) 的不滿，該草案在該聯盟爭論中被阻撓。

這是因為 Lamberecht 的草案比指令的嚴格要求的走得更遠：它除了保護舉報違反歐盟法律 (如金融犯罪、違反資料保護及忽視環境和安全保護) 的揭弊者，也保護舉報違反德國國內法，包括賄賂、性侵犯和人口販運的揭弊者。

執行歐盟指令經常面臨這種困難，但倡議人士認為，歐盟的意圖顯然是保護揭弊者—無論他們揭發什麼。

基民盟(CDU)保護企業

儘管如此，CDU 已經徹底拒絕了它——與揭弊者倡議者歡迎它的原因完全相同。CDU 成員認為擴大(保護揭弊者)的範圍對企業構成威脅。CDU 法律政策發言人 Jan-Marco Luczak 在一份聲明中告訴德國之聲：「在當前的疫情大流行下，許多公司都在為自己的生存而戰。我們不應該透過更多的官僚主義和法規在它們的道路上放置更多的石頭。」

德國雇主協會聯合會 (Confederation of German Employers' Associations, BDA) 的勞動法專家 Roland Wolf 甚至更加直白的指稱該草案「在很大程度上是錯誤的」。BDA 正在尋求確保揭弊者報告其企業內的不當行為，能保護雇主和其他雇員的聲譽。他表示：「畢竟，公司仍是由他們所組成，我們想保護他們。」

告密者的「心理負擔」

Wolf 還質疑一些揭弊者的動機：「有些人從外部通報事情，因為他們實際上有與眾不同的抱怨。我不想評判別人——我相信他們可能有主觀上可以理解的理由，但這些理由不一定非得由立法者推動。」

但是，企業可能要歡迎對揭弊者提供更好的保護，而不是害怕他們。畢竟，醜聞之所以會成為醜聞，是因為那些感到被迫揭露犯罪活動的人，除了訴諸媒體別無他處——而這會讓事情變得一團糟。揭弊者保護法的主要內容是向員工闡明他們在公司內部舉報時的權利是什麼，並鼓勵他們在內部舉報而不必擔心遭到報復。

與此同時，一些倡議人士表示，即使是司法部的法律草案也不夠全面。非政府組織言論自由藍圖(Blueprint for Free Speech)的多年來一直致力於在整個歐盟範圍內爭取更好的揭弊者保護，該組織認為該法律的明顯問題是：它基本上允許相關當局忽略匿名舉報。

匿名舉報是一個棘手的問題。Wolf 表示，「匿名將允許人們在隱藏身份的同時做出不真實的指控。很多不能匿名舉報的事情都是

被匿名揭露的。」然而，近年來德國發生的許多引人注目的醜聞都是因為匿名舉報才得以浮現。

就目前情況而言，德國別無選擇，只能採取行動：遲早，在本屆政府或下一屆政府的領導下，某種形式的揭弊者保護法案必須通過立法。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5.20/The national law review (國家法律評論)/ https://www.natlawreview.com/article/uk-government-anti-corruption-plan-it-s-global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外立法例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貪瀆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請勾選) | |
| 廉政訊息摘要 | |
| <p>英國政府全球性反貪腐計畫：2021 年全球反貪腐制裁條例(Global Anti-Corruption Sanctions Regulation 2021)</p> <p>2021 年 4 月 26 日，外交大臣多米尼克·拉布 (Dominic Raab) 宣布英國根據新的「2021 年全球反貪腐制裁條例」(簡稱該條例) 已實施首次制裁。該制裁適用於俄羅斯、南非、南蘇丹和拉丁美洲等多個司法管轄區的 22 名涉貪人員。英國政府決定以該等人員為制裁目標，就此聲明其打擊重大貪腐之意圖，將制裁重點放在特定個人身上，而不是整個國家。預計受制裁的個人名單將持續擴大。</p> <p>該條例係以最近頒布的「2020 年全球人權制裁條例」(Global Human Rights Sanctions Regulation 2020)為基礎，該條例對嚴重侵犯人權的行為採取制裁措施，英國政府依據該條例對嚴重侵犯人權的個人和實體實施了 78 項制裁處分。</p> <p>在宣佈第 1 批制裁措施的同一天，英國政府發布了關於如何執行和遵守該條例的指導意見。該條例允許，如果內閣大臣(the secretary of state)有合理理由懷疑此人目前或曾經捲入嚴重貪腐(賄賂或挪用財產)，可以指定該個人進行有針對性的金融和入境制裁。聯合制裁清單記錄了受制裁的個人和相關制裁細節。</p> <p>重要的是，該條例禁止之規範與相關要求係適用於英國境內，及適用於所有英國人在世界各地的行為。該條例的治外法權作用意味著，在英國境外經營的公司為該條例的法律規範所及，並且必須遵守其禁止之規範與要求。例如，英國公司的海外分支機構將被禁</p> | |

止與受制裁之個人所擁有或控制（直接或間接）的公司進行業務交易，即使該業務係於英國境外所進行。

可以實施什麼制裁？

金融制裁

該條例透過凍結受制裁人特定資產（包括財產或車輛等資產），並禁止向受制裁人提供資金或經濟資源，來實施金融制裁。就公司層面，其結果為受制裁人禁止與英國公司進行業務交易，且不得處置在英國持有的任何資產。

違反該條例的主要金融禁令是嚴重的刑事犯罪，最高可判處 7 年監禁或罰款（或兩者併罰）。

入境制裁

該條例還可對受制裁人實施旅行禁令：這些人將被拒絕入境或停留英國。已在英國的外國國民受到旅行禁令限制者，將被取消留在英國的許可。

記錄

該條例規定，有關公司（包括金融行為管理局授權的公司、律師事務所和房地產經紀人）如果知道或有合理理由懷疑某人是受制裁人或可能觸犯該條例所規範的罪行，有義務向英國財政部通報相關訊息。公司還必須說明其在首次得知或懷疑時，該客戶持有的任何資金或經濟資源的性質或數量。

美國政府相類的制裁方式

英國政府的制裁方式必須與美國政府對相類案件的處理方式一致。美國財政部長珍妮特·葉倫（Janet Yellen）表示支援英國的作法和兩國政府之間的夥伴關係，稱英國新制度為企業提供了適當的「補充制裁行動」。美國全球馬格尼茨基計劃（U.S. Global Magnitsky program）就英國政權對於侵犯人權和貪腐犯罪者所付出的關注表示讚賞。

接下來是什麼？

鑑於該條例的域外效力以及英國和美國政府對制裁的合作方式，在英國脫歐後，企業必須以真正的全球視野來應對英國新型的制裁格局。

需要考慮的關鍵步驟(對企業而言)：

- 一、 審查國際商業活動以確認適用的制裁制度。
- 二、 更新有關制裁的政策和程序的相關資訊，以確保落實法令遵循。
- 三、 檢視客戶或業務流程並獲取相關資訊，以確認是否有應/受制裁的情形。
- 四、 檢視針對受制裁個人的應對流程，包括通報程序。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5.24/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 https://www.unodc.org/unodc/frontpage/2021/May/ungass-2021---young-people-gather-to-find-ways-to-tackle-corruption.html |
|----------------|--|

- 國外立法例 國際組織 重大貪瀆案件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

廉政訊息摘要

聯合國大會反貪腐特別會議-青年聚集在一起尋找解決貪腐的方法

貪腐造成青年失去了很多東西，影響到他們的就業前景，及阻礙他們獲得教育和醫療保健等基本服務。

在接下來的 3 天裡，來自 122 國的 850 名青年將線上參加聯合國大會反貪腐特別會議青年反貪腐論壇(UNGASS Youth Forum against Corruption)，並討論貪腐對青年的影響，以及國際社會如何更好地賦予青年積極參與，和幫助領導規劃未來之反貪腐工作。

大會主席沃爾坎·博茲基爾 (Volkan Bozkir) 表示，雖然青年是受新冠肺炎疫情損害最嚴重的群體，但此次也為青年提供了「於停滯不前狀態下，瞭解及體驗世界狀況的一扇窗口」。

青年見證了各式各樣如何在許多生命危急的情況下還利用這場危機進行犯罪及貪腐的人，但博茲基爾先生亦強調，論壇的參與者代表了來自全球各地 18 億的青年，也就意味著青年擁有力量來結束貪腐，包括降低不平等及為所有人創造一個更美好的世界。

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United Nations Office on Drugs and Crime, UNODC)執行主任 Ghada Waly 表示：「你們的聲音不僅會在這裡被聽到，而且你們的觀點將在特別會議上傳達給決策者。在你們的幫助下，我們可以確保 UNGASS 不僅僅是一項盛事，而是變革性全球反貪腐行動的開端」。

聯合國秘書長青年特使 Jayathma Wickramanayake 說到：「貪

腐自青年身上竊取事物並阻礙了進步——剝奪了他們繁榮的未來。」但很多時候，青年的意見被排除在決策之外，他們無法獲得訊息，並成為貪腐情形下的受害者。Wickramanayake 女士強調，青年「有能力徹底改變社會觀點並解決掉貪腐，同時帶來能量、力量和創新，以創造真正的變革。」她強調國際社會有責任「確保青年的意見不僅被傾聽，而且被理解；不僅是參與而是被賦予權力；不僅做出貢獻，而是領導全球共同努力。」

青年代表報告人將在 UNGASS 青年論壇期間，將討論結果總結成 1 份青年集體聲明。青年論壇代表將在 6 月 2 日至 4 日於紐約舉行的 UNGASS 2021 上，向世界各國領導人提出此項呼籲：他們在預防和打擊貪腐方面已看到當前挑戰，以及他們對國際社會解決此種犯罪的期望。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5.20/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https://www.oecd.org/corruption/eu-oecd-and-ogp-support-the-integrity-reform-agendas-of-the-eastern-partnership-countries-to-fight-corruption-and-ensure-open-government.htm |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立法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際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貪瀆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 | |
| 廉政訊息摘要 | |
| <p>歐盟、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和開放政府夥伴聯盟支持歐盟東部夥伴關係國的誠信改革-以打擊貪污及確保開放政府為目的</p> <p>歐盟（The European Union, EU）、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和開放政府夥伴聯盟（Open Government Partnership, OGP）宣布了一項支持東部夥伴(Eastern Partnership)關係國（亞美尼亞、亞塞拜然、白俄羅斯、喬治亞、摩爾多瓦及烏克蘭）的新援助計畫-「歐盟東部夥伴關係誠信計畫(EU for Integrity Programme for the Eastern Partnership)」，該計畫係以促進並執行關於反貪、誠信、開放政府和公民參與的改革。</p> <p>東部夥伴關係國可以民主轉型的關鍵要素為法治、運作良好的民主機構，以及活躍的公民社會。儘管這些地區已經取得了些許的進展，但公私部門的貪污、反貪政策的執行、根深蒂固的政治精英及利益團體均阻礙了相關事項的改革，而公民空間的萎縮亦是該地區嚴峻的挑戰。歐盟於2020年3月舉辦的東部夥伴關係國未來政策方向之聯合會議中，強調東部夥伴關係國需要顯著擴大打擊貪污和組織犯罪，以及讓扮演關鍵角色的公民社會可以發揮作用。</p> <p>為了解決上述挑戰並取得更好的結果，歐盟的誠信計畫將支持東部夥伴關係國實施以證據為基礎之反貪政策，他們將透過提供一</p> | |

套反貪績效指標來監控關於加強反貪立法進度之執行。除此之外，該計畫將透過加強公民和民間團體的參與來設計和實施改革，以實現開放、包容和迅速回應的政府，以及以公民為中心的公共服務。此計畫被視為歐盟、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東歐及中亞反貪網絡(OECD Anti-Corruption Network for Eastern Europe and Central Asia, OECD/ACN)和開放政府夥伴聯盟間重要合作的開始。

歐盟的誠信計畫期望在促進誠信的同時能預防和打擊貪污。該計畫將開發一個基於 OECD/ACN 方法論所制訂的創新反貪績效指標，用以衡量反貪結果和促進改革的情形。另外，該計畫將在反貪、執法及企業誠信之從業人員間提供分析、建議，以及進行經驗交流。

除此之外，本次計畫將擴大政府及公民社會的支持，運用開放政府夥伴聯盟行動計畫促進關鍵改革，並與東部夥伴關係國合作來實施上述改革。此計畫將特別著重於發現更多的創新方法來解決貪污問題；建立各區域性實踐情形之專題分析；支持公民社會的倡議和各聯盟所建立之努力，以及辨識並宣傳成功的案例。

歐盟已承諾於 3 年內投入 7 百萬歐元於本項計畫。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5.13/國際透明組織/ https://www.transparency.org/en/press/international-anti-corruption-conference-iacc-2022-held-virtually-focus-sessions |
|----------------|---|

- 國外立法例 國際組織 重大貪瀆案件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

廉政訊息摘要

第 20 屆國際反貪腐研討會將於 2022 年以虛擬會議方式召開，隨後將舉行焦點會議

國際反貪腐研討會(International Anti-Corruption Conference, IACC)理事會和國際透明組織很高興地宣布，第 20 屆國際反貪腐大會將於 2022 年下半年舉行。

第 19 屆反貪腐研討會成功的以虛擬會議方式召開，來自 180 多個國家/地區的 1 萬多人與世界領導人一起討論，以克服新冠肺炎全球大流行的相關策略，IACC 理事會和國際透明組織正在為第 20 屆會議做一系列的準備。

IACC 理事會主席 Huguette Labelle 表示：每屆的反貪腐會議都帶給我們社會各界新的承諾，以及作為一個真正的全球社區打擊貪腐的新戰略。在貪腐變得越來越跨國和網絡化的時代，這一點再重要不過了。我們很高興能在 2022 年下半年重新召集一個更強大、更大的網絡。

IACC 系列成立於 1983 年，是世界上最大的獨立論壇，匯集了政府、民間社會、私部門和所有致力於反貪腐之人士。IACC 系列還包括一些倡議，如新聞工作者透明計畫 (Journalists For Transparency)、反貪腐音樂計畫 (Anti-Corruption Music)、國際透明電影節 (Films for Transparency) 和 IACC 反貪腐承諾監測 (IACC Monitor)。

從 2021 年 9 月開始，該系列還將舉辦焦點會議。在這些線上會議中，我們將及時深入地研究一些世界上最緊迫的挑戰，並討論克服這些挑戰的解決方案。焦點會議將成為思想的催化劑，這將有助於具體化即將舉行的全球會議議程。

國際透明組織秘書處執行長丹尼爾·埃里克森(Daniel Eriksson)表示：去年新冠肺炎大流行迫使第 19 屆 IACC 轉為虛擬會議，但這有助於使這個世界上最大的反貪腐論壇變得更大、更具包容性。在我們不斷創新的過程中，虛擬的第 20 屆 IACC 和焦點會議承諾擴大反貪腐社會，並讓更多人加入我們爭取更大的正義。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5.21/國際透明組織/ https://www.transparency.org/en/news/governments-tax-incentives-policies# |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立法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際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貪瀆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 | |
| 廉政訊息摘要 | |
| <p>大玩家與小法案：政府稅賦政策的貪污風險</p> <p>國際透明組織的新報告說明了強大的利益集團在政府制定和准許稅收激勵政策之過程中，所造成的貪腐風險。透過案例研究和分析，它展現了稅收激勵被准予通過的原因，是在於強大利益團體的不正當影響，而非經由適當評估此種激勵的必要性及其可能帶來的社會經濟效益。</p> <p>由於國家法律和監理薄弱，以及缺乏管理企業政治獻金、遊說和官商利益衝突的全球規範，有害的稅收激勵措施得以滋長。</p> <p>正確的激勵？過度影響的風險</p> <p>例如 2009 年 12 月，巴西政府以破紀錄的速度通過臨時總統令提供汽車業稅收優惠。為確保政府為公司利益發布該法令，來自諮詢公司「Marcondes & Mautoni 和 SGR」的遊說者據稱於 2009 年 6 月 24 日聯繫總統及其幕僚長，同意將約 104 萬美元的非法資金，用於 2010 年工人黨（當時的執政黨）的競選活動。根據調查，臨時總統令的草案在頒布前已提供給前述諮詢公司，顯示官商利益是有所合致的。總統於 2009 年 11 月 23 日將草案提供國會，而為確保法令通過，諮詢公司據稱向參議院聯繫處處長行賄，以促其掌握並報告法案進展情況。</p> <p>另一個與諮詢公司和商界強烈遊說有關的案例是英國在 2012 年對「受控外國企業」（指在避稅地設立的、由本國居民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外國公司，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y, CFC)法制的改革，這</p> | |

項改革使總部位於英國的跨國公司免於反避稅規則，而當立法改革開始時，財政部從畢馬威會計事務所 (Klynveld Peat Marwick Goerdeler, KPMG)聘請 1 位名叫 Robert Edwards 的人員，即使事務所堅稱 Robert Edwards 只提供技術建議，淡化了他的作用，然而他被列為英國財政部修訂 CFC 規定的主要諮詢聯絡人；在新規定通過並實施後，Robert Edwards 回到事務所服務，並協助客戶使用新規定來降低稅金。

獲得稅收激勵的成本

稅收激勵過程中，企業可以透過各種管道不當地影響政府，從企業遊說、政治獻金到聘請專業服務提供商。企業在其背後的一個主要行業的幫助下，能夠利用監理漏洞逃避公眾監督，並獲得特權稅收激勵。

這可能模糊特殊利益集團有意義地參與政治過程，與那些透過這些管道、人脈和必要的金援施加不當影響者之間的界限。

吸引投資的錯誤方式

對特殊利益集團提供稅收激勵不僅有失公平、為貪腐的弱點，亦為不當政策選擇，各國政府都提倡以稅收激勵作為吸引國內外企業投資的工具，但卻無明確證據顯示其效果，在許多調查中，投資者甚至認為稅收激勵是影響投資決策最不關鍵的因素之一。

可以肯定的是，隨著各國競相吸引投資，優先考慮大型跨國公司的利益，而一般民眾則被迫支出更高的稅金以彌補差額，我們正處於「逐底競賽」(或稱競相沉淪 Race to the bottom)的現象之中。

怎樣才能解決這個問題？

解決稅收激勵中的貪腐問題需要採取雙管齊下的辦法，加強稅收激勵制度的透明度和課責制，同時限制不同形式的的不當影響之空間。

這包括透過透明的程序制定稅收激勵制度，並定期評估這些激

勵措施的有效性，以及在確定建立全球最低企業稅率方面展開國際合作。

與此同時，我們需要強有力的保障措施，以確保政治獻金不會導致不正當的政策影響，以及公開、公共地記錄說客和政府官員之間的互動。各國政府還應該為每一項監理政策提案及其他反政府控制的措施留下「立法足跡」。

除了這些政策改變之外，我們還需要各國之間持續的策略合作，以建立一個強而有力的力量，來制衡那些為了自身利益影響全球稅收體系的國家。我們也應該密切關注大規模的巨型行業，這些行業正在重塑貪腐行為，尋找新的漏洞以利用和影響政府決策。隨著行業的發展，我們對貪腐的理解也必須隨之發展。我們評估貪腐行為必須注意其所帶來的社會與經濟影響，尤其是稅收政策帶來的嚴重後果。

稅收制度應為實現社會和經濟公正以及其他形式的永續發展提供財政基礎。我們需要立即採取一致行動以阻止貪腐破壞此一制度。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6.01/國際透明組織英國分會/ https://www.transparency.org.uk/UK-PPE-procurement-VIP-lane-unanswered-questions |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立法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際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貪瀆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 | |
| 廉政訊息摘要 | |
| <p>為澄清是非，應對「VIP 管道」的疑問提出解答</p> <p>國際透明組織英國分會研究發現：政府至少有 28 份價值總計超過 37 億英鎊的公共採購契約(佔所有與新冠肺炎疫情有關預算 20% 以上)——藉由政府支出監督機關國家審計署(National Audit Office, NAO)及法院訴訟相關資料。</p> <p>國家審計署調查時發現 1 個「秘密管道」，在 1 萬 5,000 多家供應商中，只有 400 多家供應商有權利用「VIP 管道」取得前端的排名，而此 400 供應商中的十分之一將繼續獲得政府採購契約；但經由使用正常管道 1 萬 4,892 間廠商中，只有 0.7% 取得政府採購契約。</p> <p>政府的回應主要為三點：一、VIP 供應商制度為篩選出無法履約廠商的方法。二、VIP 供應商是加快提供可靠供應品的手段，以確保防護設備更快到達醫療前線。三、所有通過 VIP 管道的供應商都經過嚴格的檢查，以確保承包商適合執行此項工作，不受任何部會首長影響。</p> <p>毫無疑問的，這種分類是有好處的，政府不可能以相同的方式審查所有 1 萬 5,000 多家供應商。然而，其餘的理由經不起更仔細的審查。在討論這條管道是否達到其預期目標之前(目前正在法庭上辯論)，還有幾個懸而未決的問題。其中包括：誰知道這條管道？他們是什麼時候知道的？為什麼是他們而不是其他人？以及誰通過了這條管道？</p> <p>為什麼優先的答案是「政治家」呢？在銀行等其他行業，公職</p> | |

人員或民選公職人員的參與將使交易受到更嚴格的審查和更慢的處理速度。缺乏與幾個關鍵群體的參與，包括醫療專業人士，他們也許更能判斷供應商提供的產品是否合適，這使得此決定更加令人困惑，至今無法解釋。

然而，更令人不安的是，哪些政客們知悉此條管道。VIP 供應商篩選模式沒有在任何政府網站上公告，而是僅向特定對象公開，迄今為止，英國政府仍然拒絕對國際透明組織及公益記者透露更多細節。

所有通過 VIP 管道的廠商都接受 8 項並無實際意義的檢查。8 項檢查只是解釋承包商勾選了所有的表格，但沒有解釋為什麼這些廠商有權取得優先順序，如果供應商得標的機會取決於他們人際網絡，而這些守門員比我們所想得還要具選擇性，則在簽訂政府採購契約時就存在系統性偏見。

全面而坦誠的揭露、以及對所有有問題的合約進行徹底的稽核將有助於解決這些指控，但是迄今為止，政府以可能損害商業利益為由，拒絕了公布誰透過 VIP 管道等詳細訊息的要求。考慮到所涉及的金額和問題，公開這些訊息絕對符合公共利益。它也沒有提供有權知悉這條管道之人的完整資訊，如果它具有流通的過程，那麼提供此類證據該不會太難，但到目前為止，我們仍然一無所獲。雖然國家審計署關於新冠肺炎相關採購的出色報告有助於提高公眾對這些交易如何運作的理解，我們需要更詳細地審查那些帶有危險訊號的合約。

| | |
|---|--|
| <p>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p> | <p>2021.05.27/國際透明組織加拿大分會/ https://transparencycanada.ca/news/g7-ti-chapters-send-letters-to-finance-minister-on-beneficial-ownership-transparency</p> |
| <p><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立法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際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貪瀆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p> | |
| <p>廉政訊息摘要</p> | |
| <p>國際透明組織於 G7(七大工業國組織)的各分會，於 G7 之 5 月 28 日虛擬會議，以及 6 月 4、5 日線上會議召開前，就實質受益人透明度問題致函各國財政部長</p> <p>各國財政部長和中央銀行行長應採納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Financial Action Task Force, FATF)的建議，一致明確支持採用實質受益人登記制度，以決數十年來濫用公司機密的問題。</p> <p>早在新冠疫情大流行之前，匿名空殼公司就被視為組織犯罪集團的首選工具，地下公司耗盡國庫資源，犯罪行為包含販運武器、毒品和瀕危物種等，為應對此趨勢，包括 G7 成員在內的許多國家已採取重大措施，包含建立公司最終或實質受益人的登記制度來終結匿名公司。法國、德國和英國已經建立並公開登記資料，義大利則計畫在近期建立該制度，今年初美國國會通過企業透明法案(Corporate Transparency Act)，加拿大則宣布建立公共登記制度的計劃。</p> <p>然而，只有在所有司法管轄區可以獲得有關實質受益人的資訊，而且當局能夠即時利用這些資訊進行交叉比對的情況下，才有可能在打擊濫用匿名公司方面取得進展。作為制定國際反洗錢標準的 FATF 成員，G7 國家有獨特的機會，可在全球推動實質受益人登記制度，FATF 目前正在審查關於實質受益人透明度的建議，這也為 G7 明確要求所有司法管轄區禁止匿名公司提供了助力。</p> | |

| | |
|---|---|
| 日期/資料來源/ 網址 | 2021.05.20/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https://blogs.imf.org/2021/05/20/checking-the-receipts-from-pandemic-related-spending/ |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立法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國際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貪瀆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涉及反貪腐相關措施作為 | |
| 廉政訊息摘要 | |
| <p>國際貨幣基金提醒各國政府注意疫情相關支出的審核流程</p> <p>各國政府在新冠肺炎疫情中為民眾及企業提供救助，協助解決疫情帶來的經濟影響，為確保防疫措施的功效，這種支出必須具備充分的公開透明及課責機制。</p> <p>為此，國際貨幣基金(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呼籲各國建立有關新冠肺炎疫情支出的透明和課責機制，確保相關資金和措施能實際運用於需要幫助的民眾和企業；此外，對於在危機期間獲得 IMF 資金的國家，也要求其採取特定的治理措施，包括公布與疫情相關的採購契約、得標公司的實質受益人，及新冠肺炎疫情支出報告和稽核結果。IMF 根據各國國情和貪污風險嚴重程度來制定具體措施，所有接受該組織資金援助的國家都承諾展開「保障評估(Safeguards Assessments)」——這是一項盡職調查 (due diligence exercise)，旨在確保各國中央銀行能提供可靠訊息並透明管理自 IMF 獲得的資金。</p> <p>IMF 應對危機的緊急援助行動已開展 1 年，關於實施疫情相關支出管理措施進度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關於公布契約資訊，各國已經或正在履行承諾，例如多明尼加共和國、幾內亞、尼泊爾和烏克蘭。 二、收集和公布得標公司的實質受益人目的在遏制貪污發生，並有助於發現涉及公職人員的潛在利益衝突。投標公司必須將此資訊提供給採購機構，再由採購機構予以公佈。在某些情況下， | |

這種創新做法的實施已被證明具有挑戰性，只有一半的國家（包括貝南、厄瓜多、約旦、馬拉威和摩爾多瓦）已經履行了這一承諾或在這方面取得了實質性進展。然而，大流行期間在 IMF 的資助背景下，此類承諾有助於刺激肯亞和吉爾吉斯共和國等國家永久採用此一改革。

三、關於緊急支出的稽核作業，事後稽核的截止日期通常是財政年度結束後的 3-12 個月，因此，目前尚未開始進行相關工作。然而，如牙買加、宏都拉斯、馬爾地夫和獅子山共和國等國家，已經就以風險資料為基礎的實質稽核執行了初期的作業。在需要時，IMF 會加強其能力建構，以幫助最高審計機構履行其職責，同時還支持確保此類訊息易於檢索的努力。

四、關於與疫情相關支出的報告，多數國家正在（或即將開始）公開報告支出執行情況。

五、各國政府正積極展開「保障評估」，疫情暴發後，評估的速度加快一倍。

除了這些側重於危機應對的透明度和課責制措施之外，更廣泛的治理和反貪腐改革也在 IMF 資助的背景下取得進展。此類改革涵蓋多個領域，包括厄瓜多、甘比亞、約旦、賴比瑞亞、盧安達和塞內加爾等國的財政治理；安哥拉、亞美尼亞、剛果共和國、肯亞和突尼西亞的反貪腐和反洗錢框架；賴比瑞亞和烏克蘭等國的金融部門監督和中央銀行治理。

危機應對措施的透明度和課責機制對各國極為重要，無論各國經濟收入，許多國家（不限於接受 IMF 資助的國家）都有這些措施，但具體作法不同，例如巴西、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法國和秘魯等國家在專責的公開透明網站公佈所有支出資訊；南韓則透過頻繁的外部稽核來核實疫情支出；西班牙制定明確的緊急採購指導原則，羅馬尼亞則透過分析實質受益人資訊及高層公職人員的財務資訊來

識別利益衝突。